

## 附件 2

# 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及在林业部门管理的自然保护区、 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审批（核）事项

## 服务指南修改内容

一、在“实施依据”中增加“《国家林业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林业自然保护区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办护字〔2017〕64号）”。

二、在子项 2 “林业部门管理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建立机构和修筑设施审批”的申请材料中增加“机场、铁路、公路、水利水电、围堰等建设项目，需提供比选方案说明无法避免的原因，同时提出建立野生动物通道等补救措施的方案”和“占用湿地，需提供占用湿地的面积、类型以及湿地占补平衡方案”。